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现场检查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游族网络		
保荐代表人姓名：李嘉俊	联系电话：010-59013986		
保荐代表人姓名：卢戈	联系电话：010-59013886		
现场检查人员姓名：李嘉俊、葛照明			
现场检查对应期间：2020 年 1 月至 2020 年 12 月			
现场检查时间：2021 年 4 月 19 日-2021 年 4 月 30 日			
一、现场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意见	
（一）公司治理		是	否 不适用
现场检查手段（包括但不限于本指引第 33 条所列）： 1) 获取并查阅了《公司章程》、公司治理制度、三会会议资料等； 2) 访谈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了解了公司治理的情况； 3) 查阅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公告的内容等。			
1.公司章程和公司治理制度是否完备、合规	√		
2.公司章程和三会规则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	
3.三会会议记录是否完整，时间、地点、出席人员及会议内容等要件是否齐备，会议资料是否保存完整	√		
4.三会会议决议是否由出席会议的相关人员签名确认	√		
5.公司董监高是否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相关业务规则履行职责	√		
6.公司董监高如发生重大变化，是否履行了相应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7.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如发生变化，是否履行了相应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8.公司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是否独立		√	
9.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不存在同业竞争	√		
（二）内部控制			
现场检查手段（包括但不限于本指引第 33 条所列）： 1) 获取并查阅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内部审计制度、内部审计报告、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等； 2) 访谈了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了解了内部控制的情况等。			

1.是否按照相关规定建立内部审计制度并设立内部审计部门	√		
2.是否在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建立内部审计制度并设立内部审计部门	√		
3.内部审计部门和审计委员会的人员构成是否合规	√		
4.审计委员会是否至少每季度召开一次会议，审议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工作计划和报告等	√		
5.审计委员会是否至少每季度向董事会报告一次内部审计工作进度、质量及发现的重大问题等	√		
6.内部审计部门是否至少每季度向审计委员会报告一次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执行情况以及内部审计工作中发现的问题等	√		
7.内部审计部门是否至少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一次审计	√		
8.内部审计部门是否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前二个月内向审计委员会提交次一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		
9.内部审计部门是否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二个月内向审计委员会提交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		
10.内部审计部门是否至少每年向审计委员会提交一次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11.从事风险投资、委托理财、套期保值业务等事项是否建立了完备、合规的内控制度	√		
12.是否不存在内部控制相关的重要缺陷		√	
（三）信息披露			
现场检查手段（包括但不限于本指引第 33 条所列）： 1）获取并查阅了报告期内的定期报告及其他公告； 2）获取并查阅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 3）访谈了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了解公司信息披露的相关情况等。			
1.公司已披露的公告与实际情况是否一致	√		
2.公司已披露的内容是否完整		√	
3.公司已披露事项是否未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取得重要进展		√	
4.是否不存在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5.重大信息的传递、披露流程、保密情况等是否符合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		
6.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是否及时在本所互动易网站刊载	√		
（四）保护公司利益不受侵害长效机制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现场检查手段（包括但不限于本指引第 33 条所列）： 1）获取并查阅了《公司章程》、《关联方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企业信用报告等； 2）获取并查阅了公司的公告文件和监管部门的函件；			

3) 访谈了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和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			
1.是否建立了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直接或者间接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或者其他资源的制度	√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是否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或者其他资源的情形		√	
3.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是否合规且履行了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		
4.关联交易价格是否公允	√		
5.是否不存在关联交易非关联化的情形		√	
6.对外担保审议程序是否合规且履行了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
7.被担保方是否不存在财务状况恶化、到期不清偿被担保债务等情形			√
8.被担保债务到期后如继续提供担保，是否重新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和披露义务			√
(五) 募集资金使用			
现场检查手段（包括但不限于本指引第 33 条所列）： 1) 查阅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2) 查阅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3) 获取并查阅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台账等； 4) 对于募集资金专户发生的交易执行凭证测试程序； 5) 获取并查阅公司出具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报告以及会计师出具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鉴证报告。			
1.是否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		
2.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是否有效执行	√		
3.募集资金是否不存在第三方占用或违规进行委托理财等情形	√		
4.是否不存在未履行审议程序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置换预先投入、改变实施地点等情形	√		
5.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或者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偿还银行贷款的，公司是否未在承诺期间进行风险投资			√
6.募集资金使用与已披露情况是否一致，项目进度、投资效益是否与招股说明书等相符	√		
7.募集资金项目实施过程中是否不存在重大风险	√		
(六) 业绩情况			
现场检查手段（包括但不限于本指引第 33 条所列）： 1) 获取并查阅了公司的《2019 年年度报告》、《2020 年年度报告》《2020 年半年度报告》、每季度报告、审计报告等资料；			

2) 访谈了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了解了公司的业绩情况等。			
1.业绩是否存在大幅波动的情况	√		
2.业绩大幅波动是否存在合理解释	√		
3.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公司业绩是否不存在明显异常		√	
(七) 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现场检查手段（包括但不限于本指引第 33 条所列）： 1) 获取并查阅了定期报告及其他公告中披露的承诺履行情况； 2) 登陆深交所网站查询公司的相关承诺和履行情况； 3) 访谈了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了解了承诺履行情况等。			
1.公司是否完全履行了相关承诺	√		
2.公司股东是否完全履行了相关承诺		√	
(八) 其他重要事项			
现场检查手段（包括但不限于本指引第 33 条所列）： 1) 获取并查阅了《公司章程》中规定的现金分红政策、利润分配政策； 2) 访谈了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了解了公司的生产经营环境情况等。			
1.是否完全执行了现金分红制度，并如实披露	√		
2.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是否合法合规，并如实披露			√
3.大额资金往来是否具有真实的交易背景及合理原因		√	
4.重大投资或者重大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否不存在重大变化或者风险	√		
5.公司生产经营环境是否不存在重大变化或者风险	√		
6.前期监管机构和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是否已按相关要求予以整改			√
二、现场检查发现的问题及说明			
(1) 现场检查发现的问题汇总			
事项		存在的问题	
公司治理	公司章程和三会规则未得到有效执行	实际控制人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公司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并不完全独立		
内部控制	存在内部控制相关的重要缺陷	实际控制人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信息披露	公司已披露的内容并不完全完整	实际控制人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存在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公司已披露事项发生重大变化	业绩亏损	

保护公司利益不受侵害长效机制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存在直接或者间接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或者其他资源的情形	实际控制人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募集资金使用	无	无
业绩情况	业绩存在大幅波动的情况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公司业绩存在明显异常（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值看，2020 年度同行业上市公司中惠程科技、中青宝、*ST 天娱、*ST 艾格、*ST 游久等公司经营亏损，其他同行业上市公司经营业绩相对正常或未发生较大规模亏损）	业绩亏损
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股东未完全履行了相关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奇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做出承诺：承诺其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实际控制人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其他重要事项	存在大额资金往来不具有真实的交易背景及合理原因的情形	实际控制人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2）实际控制人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具体说明

游族网络于 2020 年度存在原实际控制人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公司确认并经中泰证券的适当核查，游族网络应收游族网络原实际控制人林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人民币 80,165.94 万元。公司在项目投资后和产品引进后未能够严格按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相关流程进行操作，对投资后的项目资金流向和引进产品的被授权资金流向未能严格履行应有责任义务。因林奇先生不幸辞世，截至 2021 年 4 月 28 日，占用的资金已由其继承人的法定监护人许芬芬女士以货币资金方式全部归还，未对公司造成实质性资金损失。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清偿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2020 年期初余额	2020 年度新增占用金额（不含利息）	2020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0 年度偿还总金额	2020 年期末余额	2021 年 4 月 28 日余额
2019 年 12 月至 2021 年 4 月	资金周转	8,000.00	71,480.00	685.94	0	80,165.94	0

（3）业绩亏损事项具体说明

2020 年 10 月 30 日，公司披露《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预计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0,000 万元至 75,000 万元。2021 年 1 月 30 日，公司披露《2020 年度业绩预告修正》，预计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5,000 万元至 22,500 万元。公司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8,771.58 万元，导致亏损的主要原因为期后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公司基于谨慎原则计提减值和投资标的公司的公允价值，前期估算资料未获取，公司无法准确测算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2020 年度业绩预告修正》披露的数据差异很大，且盈亏性质发生改变，公司未按规定准确披露 2020 年度业绩预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现场检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李嘉俊

卢戈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